

南昌市教育局

南昌市教育局关于开展 2021 年 全市中小学校安全演练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教体局、开发区教体办，湾里管理局教科体办，各局属学校、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：

为进一步加强全市中小学校安全演练工作，不断增强师生的疏散与自救互救技能，提高广大师生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，市教育局决定，在全市中小学校全面开展安全演练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演练时间

5月6日至6月30日；

11月1日至11月30日。

各学校每学期开展1至2次全校型安全演习训练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- 开展校园安全宣传教育；
- 加强校园安全隐患排查；
- 组织校园一键报警、反恐及安全疏散演练活动。

三、演练范围

全市各中小学校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抓好落实。组织开展演练，是增强师生公共安全意识、提高安全突发事件应对能力，降低安全事故危害和伤亡的有效办法。各学校要充分认识其重要性和必要性，把演练作为安全管理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，切实加强领导，科学制订计划，周密安排部署，认真抓好落实，确保演练各项工作顺利进行。

（二）科学安排，注重实效。各学校要按照“结合实际、讲求实效，精心组织、确保安全”的原则，认真落实好、筹划好、组织好演练活动，确保突发事件来临时，能有效应对，迅速地安全疏散。

（三）认真总结，及时上报。演练结束后，各学校要针对演练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认真总结，及时修订、完善演练预案，使预案更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。请各学校分别于6月30日和11月30日前，将活动总结、演练图片或视频资料上报至市教育局安稳科（邮箱：286602122@qq.com 传真：83986484）。

